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监事会全体监事出席。
- 本次监事会无监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监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士学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规范运作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基于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对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十）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我们认可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

二、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同时我们将加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人员在资金使用审批程序上的管理，加强复核与内部监督，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利安达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监事会对利安达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说明。

二、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督促董事会和经营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规范运作文件的要求；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计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